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3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0万元左右,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00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

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700万元左右。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5.1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53.7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全资子公司广州高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按合同约定需执行的在手订单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营业收入下降约11%;且市场竞争加剧致毛利率有所下滑,市场拓展力度加大、费用相应增加,致使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约26%。

2、分公司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受市场竞争激烈和市场需求下降的双重影响,营业收入下降;且公司加大市场宣传力度,费用相应增加,与上年同期相比产生亏损。

(二)投资收益减少

公司持有南京华大共赢一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号基金")27.03%的份额,一号基金投资的项目中,股票已挂牌上市的华大智造、北海康成、友芝友生物报告期末股价下跌导致公司投资一号基金产生的亏损较上年同期增加。公司投资一号基金2024年上半年产生的投资收益为-1,12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182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24-037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00万元-4,000.00万元	亏损:1,823.2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000.00万元-4,000.00万元	亏损:5,156.3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62元/股-0.0883元/股	亏损:0.041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落实2024年经营发展十大战略,力求实现公司两个健康双增长。其中,以礼品业务为主的第一曲线业务,围绕食药同源,不断开发食养、食疗、食补健康食品,包括商务礼、伴手礼、福利礼、季节礼、DIY礼盒等产品,再通过优化门店形象,提升品牌势能,强化专卖根基,实现稳健增长;第二曲线则是继续重点打造大单品业务。以线上电商为引领,加速推进在零食、商超、便利、特渠、团购等渠道的布局。品类创新叠加渠道创新,带动公司经营业绩健康发展。经财务初步核算,今年上半年红小派业务累计销售额超1亿元,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3%左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改善。但受理财投资规模减少、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理财和基金投资产生的收益同比减少约2,486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减少较多,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8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标项目及金额: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某航空航天行业客户"高端互连科技产业社区立体库房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7,500.00万元。
- 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中标项目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范围的主营业务,如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履约,预计将在未来合同执行期间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风险提示:公司已收到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署时间及履约安排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所涉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均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见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高端互连科技产业社区立体库房项目

招标人:某航空航天行业客户,因客户信息涉及商业机密,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豁免披露客户的具体信息。该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履约能力,履约风险可控。客户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中标金额:17,500.00万元

中标人: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1、中标项目是智能仓储(立体库)项目,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范围的主营业务。公司具备成熟的研发体系和丰富的实施项目经验优势,如中标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履约,将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中标项目合同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项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三、风险提示

公司已收到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署时间及履约安排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所涉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均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见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要求及项目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5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股),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7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上述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1、2024年6月2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2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刊登了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3、截至2024年7月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504,76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9%,最高成交价为29.0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7.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9,987,550.68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28.53元/股。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比例、使用资金总额及回购价格等相关内容均符合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本次回购金额已接近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本次回购期间相关主体权益变动情况

在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在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方案公告至披露本公告期间,上述人员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本公司股份情形。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3,504,76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69%。假设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并全部锁定,本次回购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3,750	0.0007%	3,508,519	0.692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6,998,597	99.9993%	503,493,828	99.3080%
三、总股本	507,002,347	100.00%	507,002,347	100.00%

注: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六、本次回购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本次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该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28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800万元至900万元;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800万元至9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800万元至900万元,与上年同期(374万元)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800万元至9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情况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8.12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亏损。2024年上半年广告市场需求回暖,公司广告传媒板块营收较上年同期上涨约20%,但由于广告行业竞争加剧,主营业务毛利同比有所下降。同时,公司联营企业部分综艺项目延迟上线、盈利未达预期,致公司投资收益有所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亏系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相关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27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及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贺州辰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月科技")的通知,为了全面、准确的配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实现公司未来产业规划,辰月科技将其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并已取得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新《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情况如下:

一、变更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	贺州辰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辰月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西贺州生态产业园天贺大道1号	上海市闵行区昆阳路1508号2幢2层
经营范围	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策划创意、会议及展览服务;产品设计;电脑动画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品牌设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影视策划;制作,发行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粮油及制品、食品饮料、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化妆品、办公用品、钟表眼镜、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珠宝、汽车零配件、日化制品、度量衡器具、油漆颜料、保健用品、健身器件、电讯器材、通讯设备、摄影器材、消防器材、家具、建筑及装饰材料、皮革制品、摩托车、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盐、农产品、宠物用品、宠物食品及室内装修材料、花卉、玩具、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通讯器材(除国家专控)、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电线、仪器仪表、服装、饰品、鞋帽、箱包、皮具、办公用品、工艺礼品、日用百货、化妆品、家居用品、卫浴用品、清洁用品网上批发、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信息增值服务;电子商务技术、计算机软件、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信息技术及计算机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

公司名称:上海辰月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3MA5NDH7J4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余亦坤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8年09月12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昆阳路1508号2幢2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经营范围等信息是其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4-031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5,592,811.13	6,450,483.44	6,450,427.27	-13.30%
营业利润	193,078.87	176,901.69	184,109.92	9.14%
利润总额	200,305.37	187,333.46	187,570.20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40.78	50,911.84	51,216.71	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61.81	42,662.24	42,967.10	1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	0.39	0.39	1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8%	7.94%	7.99%	增加0.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801,076.57	5,231,164.72		1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7,325.94	688,448.14		1.29%
股本	130,674.94	130,674.94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34	5.27		1.33%

注:

1.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公司于2023年11月完成聚恒美工程技术(宁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交易,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形势,公司秉持"坚定信心、守正创新、以进促稳"的12字工作方针,继续围绕五个"确定性"(双循环发展、数字化转型、科技创新、绿色低碳和品牌构建)打造核心竞争力。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9.28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0亿元,同比增长12.04%。公司持续优化市场与客户结构,通过"产业链+供应链"双轮驱动,产业链板块中船舶制造与航运、生态环保、纺织服装业务抢抓国内外市场机遇、聚焦主流客户,助力公司利润稳健增长,经营质量进一步提升。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永清、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信、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信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4-039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160,000万元 - 180,000万元	150,068.6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62% - 1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8,332.89万元 - 29,486.84万元	亏损:29,484.4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0.01% -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8,840.50万元 - 30,344.14万元	亏损:29,563.8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1.38% - 2.64%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661元/股 - 0.1277元/股	亏损:0.129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聚焦汽车智能化业务,积极捕捉汽车智能化市场机遇,营业收入实现较好增长。2024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增长幅度介于6.62%-19.95%之间,智云合规业务及智芯SoC芯片业务收入大幅增长。进入第二季度,公司的经营状况整体向好,收入水平同比提升,第二季度亏损同比收窄。

面对激烈的行业竞争带来的负面影响,公司通过如下措施来应对挑战: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更加注重研发效率和产出成果,合理控制研发投入,实现研发投入连续适当降低,提升供应链管理能力及控制期间费用。降本增效效果初步呈现,运营效率不断提高。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专注核心业务领域,提供极致性价比产品组合,持续产品创新并精进客户服务,坚定执行各项降本增效措施,增强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持续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44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676万元左右;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234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676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 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234万元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3年下半年公司完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收购子企业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原则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一)追溯调整前(法定披露数据)

1.利润总额:-13,890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032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983万元。

2.每股收益:-0.03元。

(二)追溯调整后(追溯调整数据)

1.利润总额:-14,017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159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110万元。

2.每股收益:-0.03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期业绩大幅改善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是持续优化营销策略和产品结构,产品销量同比增长;二是原材料浆板价格同比下降,生产成本同比下降,产品毛利同比上涨;三是公司被认定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号,按照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计入本期其他收益,促使营业利润上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于2024年7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杨承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杨承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候选人及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贾国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候选人及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贾国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候选人及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下午2:30在江鸿大厦26楼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7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7月2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白下路91号汇鸿大厦A座2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25日

至2024年7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贾国荣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详情请见2024年7月10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1	汇鸿集团	2024/7/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其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网络投票登记注意事项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登记地点:汇鸿集团董事会办公室

通讯地址:南京市白下路91号汇鸿大厦26楼

邮政编码:210001

传真:025-84691339

(三)登记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异地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于2024年7月24日下午4:30前送达公司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或名称、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住宿费自理。

(二)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入场时间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2024年7月25日14:30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将所携带的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予会议工作人员及见证律师,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法

联系电话:025-86770610

传真:025-84691339

联系人:冯以航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7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贾国荣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